产品技术说明书

修订日期： 2021-07-07 TDS 编号：

产品牌号： Wanshield®63233无溶剂聚氨酯中涂漆 版 本： V 1.0

产品简介

Wanshield®63233无溶剂聚氨酯中涂漆，一次涂装可形成500微米以上的厚涂膜。固化后涂膜附着力优异并具有一定的弹性可抵抗混凝土基材出现的细微裂纹，涂膜强度高、附着力好。

性能特点

1. 具有一定的弹性,可抵抗地坪细微裂缝。
2. 具有良好的强度和附着力。

产品用途

主要用于工厂、车间、实验室、办公室、地下车库等场所。

理化性能

项目		技术指标	检验标准
容器中状态		搅拌混合后呈均匀状态,无硬块	目测
干燥时间/h	表干	≤6	GB/T 22374-2018
	实干	≤24	GB/T 22374-2018
抗压强度/MPa		≥45	GB/T 22374-2018
耐碱性（饱和Ca(OH)2,48h）		漆膜完整，不起泡，不剥落，允许轻微变色	GB/T 22374-2018

本文提供数值是典型试验值，具体数据可能因环境条件略有差别。对我公司的产品来说，所列数据在法律方面不具备任何约束力。

施工前表面处理

对于所有新旧混凝土地面，混凝土强度必须达到C25或以上。必须完全清除表面污渍和浮土，直到牢固的混凝土。对于所有由于暴露于化学品而造成破损的、松动的或由任何物质污染的混凝土，都应当清除直至牢固的混凝土。

涂有涂料的旧地面

完全打磨清除松动或不兼容的旧涂料涂层，露出混凝土表面或者是清洁、干燥和完好的兼容涂层可以不清除。

油污地面

油污严重影响到地坪涂料对基面的附着力时，对油污地面应完全清除干净并打磨。

新混凝土素地

确保地面已超过养护期，地面的含水率低于6%。使用移动式喷砂工具，打磨设备处理凝土表面已达到正确的表面粗糙度是相当关键的。

其它表面

该产品用于其它底材，请咨询万华节能公司技术部。

基面处理的详细说明文件请咨询万华节能公司技术部以获得相关资料。

施工条件

涂装环境温度范围： 5-35℃。基面温度至少高于空气露点温度3℃以上；

涂装环境湿度范围： <80%；混凝土基面含水率小于6%。

通风条件：应确保施工场所通风无尘。但不应有强风，以免带进灰尘影响表观效果。

施工方式

用平刀进行批刮涂后用滚筒横竖滚涂

施工参数

混合比(重量比)	A组分:B组分= 3：1 ,加入A、B组分充分搅拌均匀。
混合后使用寿命 (25°C)	25分钟，温度越高，混合后使用寿命越短。 施工时环境温度高于35℃，一般不建议施工。
稀释剂	涂料不允许加入稀释剂
重涂间隔	确认涂层已经完全干燥后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通常在标准环境条件下的间隔时间为24 hr。

时间是在标准条件(25℃，60%湿度)下测定，仅供参考。在不同的温度和湿度下干燥速度有大的差异，还受漆膜厚度、通风状况、下层涂料等影响。通常，当温度升高时，干燥时间短；当温度降低时，干燥时间加长。

买方在工程正式施工之前，必须在与施工条件一致的环境下先做试验，以确保组合料体系在此具体工程上使用的可靠性。正式施工时被视为买方已认可该产品的性能检验合格，如不按上述操作，一切责任由买方承担。

包装规格

铁桶包装;
Wanshield®63233 无溶剂聚氨酯中涂漆 A组分：12KG
Wanshield®63233 无溶剂聚氨酯中涂漆 B组分： 4KG

储运条件和保质期

储运条件：涂料应密封储存在5-35°C的干燥、阴凉、通风良好的环境中，避免高温和火源；运输时材料码放平稳，保证车厢环境干燥、封闭，防潮防冻。

保质期：自生产日期起，在按存储条件要求下，原始包装状态的产品保质期为12个月。

安全注意事项

在使用前请仔细阅读施工说明和包装容器上的警告标识。
必须在通风良好的条件下使用。在施工现场禁止明火，如电焊、打磨、吸烟及其它未说明的情况。
施工时请佩戴防毒面具和其它防护用具。不要吸入漆雾，避免皮肤接触涂料。涂料溅在皮肤上要立即用肥皂和大量水冲洗干净。溅入眼睛时要用水充分冲洗，并立即就医治疗。
正常施工条件下，干燥的涂层无毒。请放心使用。详细的毒害、安全与急救事项请参看该产品的《物料安全技术说明》(MSDS)。

燃烧及爆炸危害

本品在储存和运输中不属于易燃液体、爆炸品、氧化剂、腐蚀品、毒害品和放射危险品，不属于危险品。
灭火介质：可采用二氧化碳、泡沫、或化学干粉灭火器灭火。当无其他灭火剂时，可采用大量的雾状水喷洒。火势一旦扑灭，应将洒落的物料清理干净（参见泄漏洒落处理）。
扑救程序：正常防护。

泄漏洒落处理

少量的泄漏、洒落物料可用水冲刷掉。若大量泄露，收容并回收，污染地面用水或洗涤剂洗刷。废弃组合料的处理必须按照当地政府的环保法规执行。

版本信息

首次发布日期：2021年6月1日　版本号：V1.0

本资料所给出的指标、数据乃基于我们现有的技术知识水平和实践经验，仅供参考。具体保证指标以质量保证书或供货合同规定为准。用户对于所购买我公司的产品有责任进行试验，以验证是否适合各自所拟定的工艺和用途，并达到预定的目的。

对我公司产品的进一步应用和加工均非我公司所能控制，因此，我们对所提供的产品的责任范围只限于我方交付且为贵方所使用的部分。而不承担在采用我公司产品为原料进行生产过程中而造成的间接损失。我公司技术支持与客户服务中心愿为您提供有关产品的咨询与应用技术服务，欢迎来函来电联系。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56号　邮编：264006
全国客户服务电话：400-059-1116　传真：+86-0535-3387933
网址：www.wanhuaes.com　E-mail:whenergysav@wanhuaes.com